

皮影戲

台灣的

邱一峰◎著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
籌備處

策劃

出版

傳統藝術叢書 ─ 08

皮影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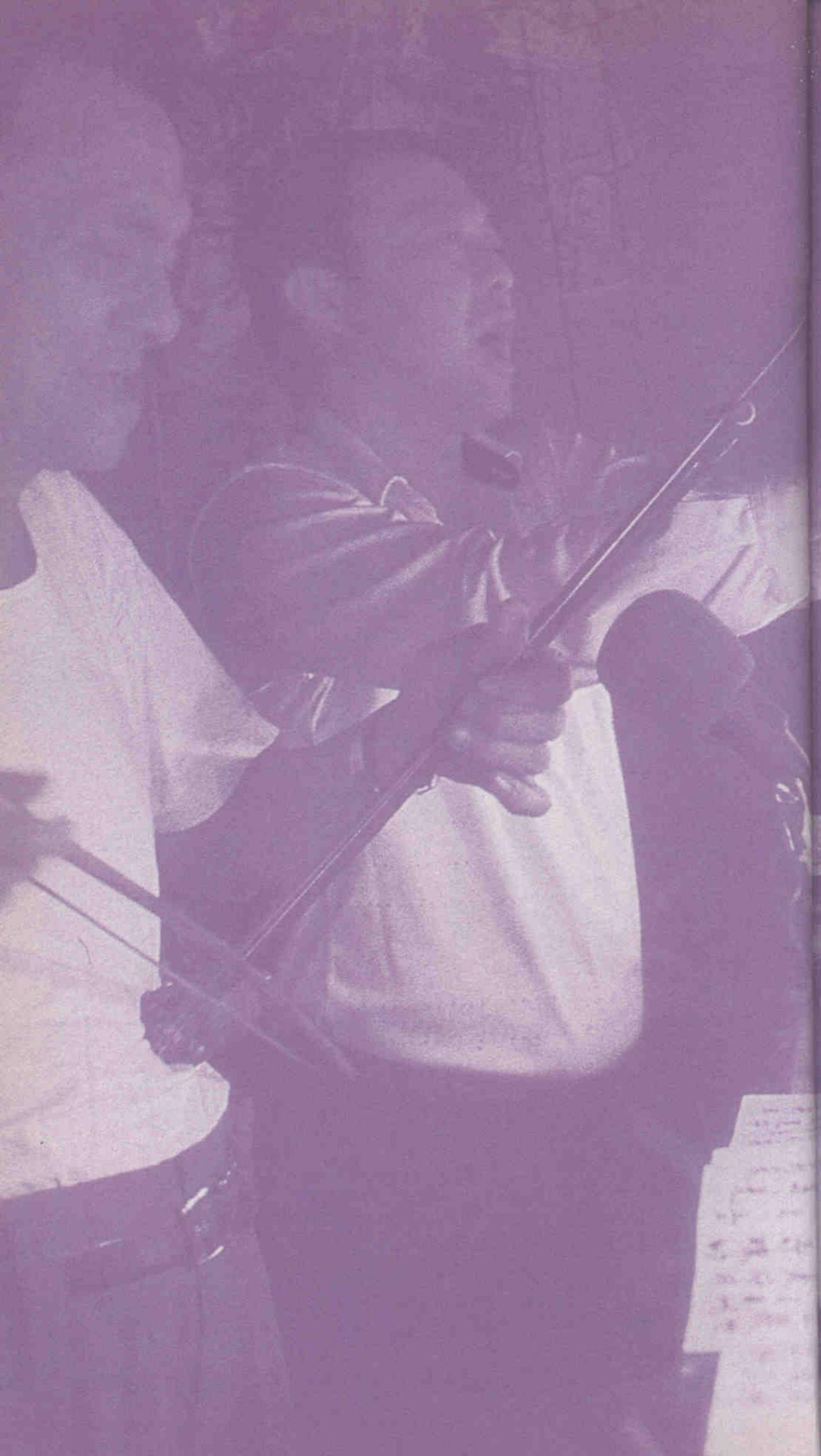
台灣的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

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出版

策劃

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台灣的皮影戲 / 邱一峰著。——臺北縣
汐止鎮：漢光文化，民87
面；公分。——（傳統藝術叢書；8）
ISBN 957-629-314-6（平裝）

1. 影子戲

986.8

87009938

【傳統藝術叢書 -08】

台灣的皮影戲

邱一峰◎著

策劃 / 著作權人 ◇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
發行 / 編輯製作 ◇ 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諮詢委員 ◇ 莊伯和 吳哲夫 呂鍾寬 宋龍飛
林谷芳 林保堯 林明德 曾永義
黃永川 楊式昭 鄭恆雄

策劃小組召集人 ◇ 陳德新

策劃小組 ◇ 莊伯和 莊芳榮 陳金泉 黃素貞
陳明助 鄭秀梅 林尚瑛 王姿雅
賴銘仁 宋定西 張瓊慧 傅金福

圖片提供 ◇ 邱一峰

美術指導 ◇ 陳文育

執行編輯 ◇ 黃智華

美術編輯 ◇ 王心怡

文字編輯 ◇ 何珮琪

製版印刷 ◇ 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總經銷 ◇ 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台北縣汐止鎮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11 樓之 7

Tel: (02) 2698-4565

Fax: (02) 2698-4980

E-mail: hilit@tps5.seed.net.tw

http://ptri.org.tw/hilit/

出版日期 ◇ 中華民國 87 年 7 月 31 日

定 價 ◇ 新台幣 180 元

登記證 ◇ 行政院新聞局台業字第 1387 號

◎ 版權所有，未經許可，禁止翻印或轉載

ISBN : 957-629-314-6

傳統藝術叢書 -08

台灣的皮影戲

邱一峰



【目錄】

壹、分布 / 9

一、皮影戲侷限於南部的因素 / 14

二、皮影戲是否只存在於高雄縣？ / 21

貳、發展 / 39

一、關於台灣皮影戲的記載 / 42

二、日據時期的環境 / 47

三、分派的說法 / 56

四、光復後的概況 / 64



參、現況 / 77

- 一、台灣現在的皮影戲團 / 79
- 二、高雄縣立文化中心皮影戲館 / 92
- 三、皮影戲的分期 / 94
- 四、未來的發展方向 / 105

序

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就十分重視出版的工作，有的是為了所舉辦的展覽、研討、活動留下紀錄；有的是為了陳述表達某一施政理念。為了文化的推廣，更訂立了較完整的出版計畫，針對一般國民了解各種文化課題，而發行幾類「叢書」。

此次由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規劃出版之《傳統藝術叢書》，即屬後者。

近年來國內出版生態丕變，在商業價值的衡量下，居於弱勢地位的傳統藝術相關出版物，恐怕並不討好，然而並不代表沒有需求；從市場機制而言，仍有相當熱愛傳統藝術的閱聽大眾；基於此，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藉著這樣的出版計畫，提供管道，除了邀請學者專家主筆撰寫，更重視精緻的編輯作業，方便攜帶閱讀的規格版本，並以美好的版面帶來視覺美感，以激發讀者的興趣。

這是一項持續性的長期工作，當匯水成渠，蔚為傳統藝術文化的大河時，對於我國傳統藝術的保存、維護與推廣，絕對是有幫助的。

《禮記·樂記》也說：「夫樂者，樂也，人情之所不能免也。」人們對於美好的慾望與追求，乃天性使然，而培養、提高自己的審美能力與資質，則是美化生活的基礎，至少傳統藝術提供了豐富的內容，由其中培養興趣，正是最根本的。

時值《傳統藝術叢書》出版，頗感欣慰，也樂為之序。

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主任委員

林光枝

序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，為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的附屬機構，設置的任務首在維護傳統藝術，其相關的事務工作如推廣、傳承、研究都逐漸地在一定的規劃之下進行，其中的出版業務經周延計畫，並有效執行後，希望能達成理想的預定目標。

我們的想法是：藉由精美的文字、圖片呈現，讓一般國民廣泛且輕鬆地認識、欣賞傳統藝術的內涵。

所以早在民國八十六年間，本處即邀請學者專家成立「傳統藝術叢書編輯諮詢委員會」，召開幾次會議，集思廣義，討論編輯出版的方針，甚至內容範圍、版型、字數都經仔細腦力激盪而訂定。最後決定委由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出版工作。

《傳統藝術叢書》中之概說部分，大致以大範圍作綜合性的描述，論述盡量力求周延；叢書部分則力求活潑自由，尤重圖片之美感，總之，希望從各種角度來表達傳統藝術之美。

傳統文化在今天的經濟環境、社會結構改變下，有的面臨沒落或變質，是無可避免的，但如果我們發覺傳統民俗文化有其可貴之處，那就不能不關心傳統藝術，尤其傳統藝術所反映之國民生活理念、文化特色、審美感情，都有其價值，值得珍視。

同時，傳統藝術在現代是提供生活情趣的新泉源，有助國民生活內涵的提昇，亦即能提供現代生活的新空間，喚起新的審美享受。其新生的精神與意義，首先需要國民能夠去接受、了解、觀賞它。

這即是本處發行此類叢書的目的，值正式出版之際，謹抒感言一二，並為之序。

國立傳統藝術中心籌備處代理主任

陳德新



壹、 分布

台灣的皮影戲是由大陸傳入的，且是承傳自潮州影系，若以較為保守的時間估計，最遲應該是在清代初期至中期之間，台灣便已經出現影戲的演出活動了。

而根據筆者的整理，皮影戲從大陸傳入的說法有五、六種之多：

(一) 據說潮州藝人阿萬師，隨著鄭成功的軍隊來到臺南，清兵入台後，阿萬師避居彌陀鄉，施琅將軍慕名前往拜訪，可是阿萬師已年邁，不再演出，傳下弟子五人，今已散佚不詳。（註1）

(二) 同治（西元1862－1874年）初期，由閩人許陀、馬達、黃索等由閩南帶到台灣的高雄、屏東兩縣。（註2）

(三) 大約在太平天國時期（西元1850－1865年），由海陸豐、潮州、汕頭一帶，傳到福建的詔安、漳浦等地，然後再傳到台灣。

(四) 又聞是一百多年前，初是從廣東省潮州一帶傳到台灣南部，流行於高雄縣的岡山、鳳山境內，在北二層溪以南、下淡水溪以東的鄉村中，擁有廣大的農民群眾。（註3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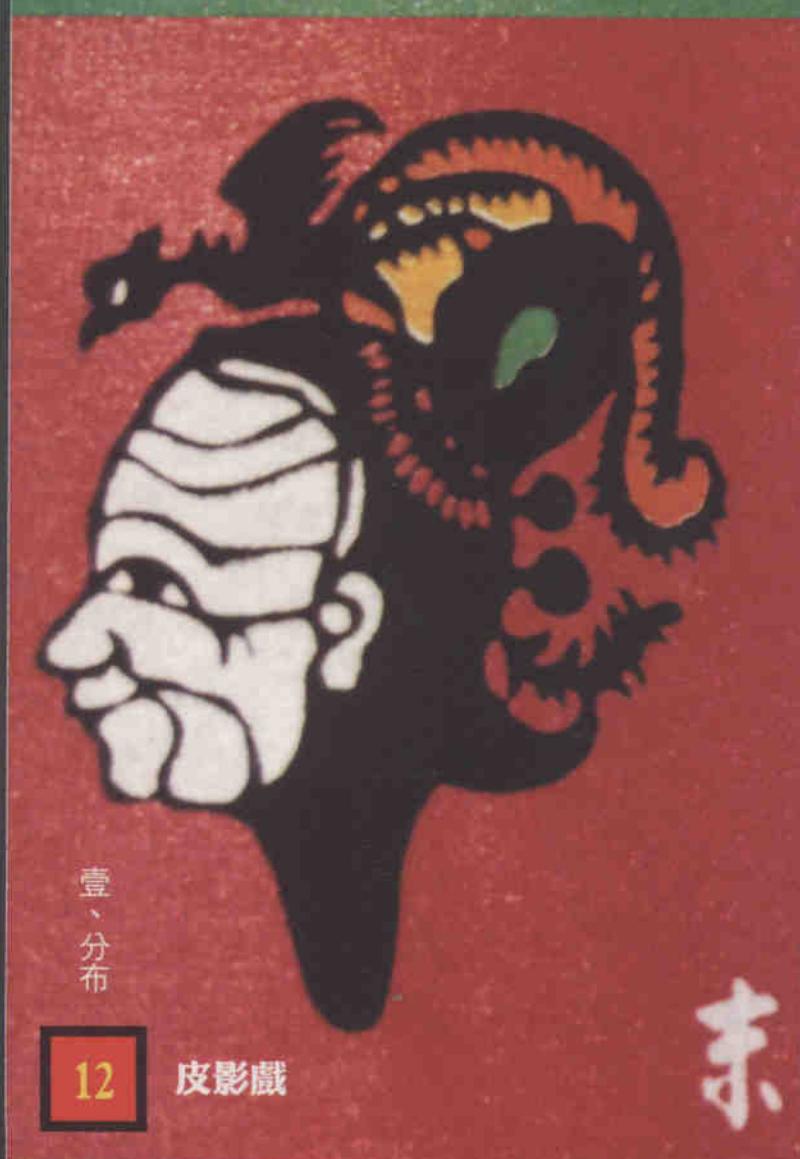
(五) 據《高雄縣志稿·藝文志》的記載，皮影戲是兩百多年前，從大陸北方經廣州，由許陀、馬達、黃索等三人，自潮州一帶傳到台灣南部，流行於高雄縣的鳳山、岡山境內，北限於二層行溪，南限於下淡水溪，

在此區域的農村中，擁有廣大的觀眾。

其中提及分布區域的有三個，如說法（一）中言潮州皮影藝人阿萬師隨鄭成功的軍隊來台，後來「避居彌陀鄉」；說法（二）則言許陀、馬達、黃索等三人將皮影戲「由閩南帶到台灣的高雄、屏東兩縣」；說法（四）則是說皮影戲從廣東潮州一帶傳到「台灣南部」後，「流行於高雄縣的鳳山、岡山境內，北在二層溪以南，下淡水溪以東的鄉村，擁有廣大的農民群眾」；而說法（五）的《高雄縣志稿·藝文志》更明言「北限於二層行溪，南限於下淡水溪」，二層行溪是指今天的二仁溪，位於台南及高雄兩縣的交界；淡水溪則為現今的高屏溪，為屏東縣與高雄縣的界限。兩條溪流之間，恰巧構成今日高雄縣南北兩個邊界的範圍。除了說法（二）中提及「屏東」外（筆者懷疑是後來的整理者受調查結果的影響所增加（註4）），其餘的不論是彌陀也好，岡山、鳳山也好，都是指一個共同的地域範圍——高雄縣。很湊巧的，如今所剩餘的五個台灣傳統皮影戲團，也都全部處在高雄縣內。因此，高雄縣或許真的可以說是台灣皮影戲的搖籃。

然而，台灣的皮影戲是否只出現在高雄縣境內？其他的縣市是否也曾經存在過皮影戲團？為何現今存留的幾個傳統皮影戲團都在高雄縣內？而皮影戲為何沒有像其他的偶戲一樣，流傳到台灣其他地方，而只是流行於台灣南部地方？這些問題都頗為耐人尋味，值得我們一一加以探討。呂訴上先生在《台灣戲曲發展史》中說：

皮影戲偶的角色類別（皮影戲館製作）



壹、分布

壹、
分布



日



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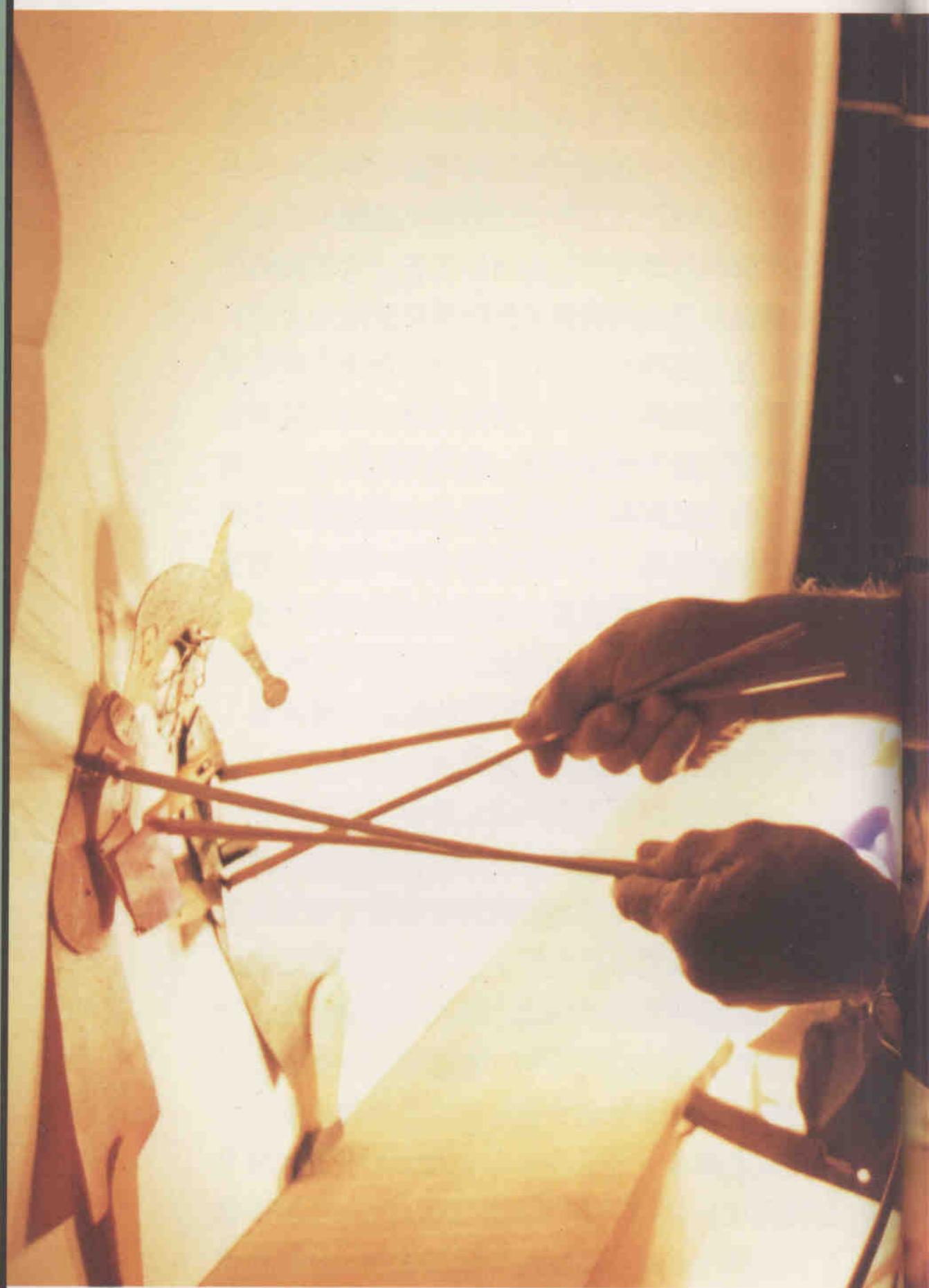
「在台灣，中國戲劇的上演歷史，可以說是相當的早。大約在移植時，中國戲劇也在台灣上演了。但是確定的時間，以及怎樣流傳過來，卻是無法考證。當時的中國戲劇，在怎樣的形式下，演出普及和發展，也沒有明確的紀錄。遍閱台灣的各種古書，關於戲劇的文獻，總是非常的少。這也許是以往的台灣文化人，對於戲劇，抱著忽視態度的緣故。」（註5）

由於歷來文人學士均對傳統戲曲採取輕視的態度，中國歷朝如此，遷移至臺灣後亦然，以致於戲劇在台灣發展的線索相當模糊，當然，一直侷限於台灣南部一隅發展的皮影戲，其傳衍的痕跡自然更難尋索。不過，雖然戲劇自大陸傳到台灣以後，因受本地自然及人文環境的影響，產生了變化，有的甚至還創造了台灣獨特的戲劇形式，包括正音、亂彈、四平、九甲、車鼓、採茶及傀儡、皮影、布袋等，與大陸現今的演出均已有所不同，然而呂訴上先生認為，其在本質上卻沒有超越中國古有戲劇的範疇。

一、皮影戲侷限於南部發展的因素

據《台灣省通志》所言：「台灣固有戲劇，源自大陸。遠在荷據時期，既經傳入。自鄭氏光復台灣後，國人移臺者日眾，生活漸趨安定，競尚耳目之娛。於是漳泉潮州等地劇團，紛紛應招渡海來臺。最初演出之中心地為台南，嗣後漸普及於南北。」（註6）又據《台灣年鑑》記載：「台灣在荷蘭人佔據時代（西元1624－1661年）何斌

任東印度公司長官通事時，始有中國戲劇的演出記錄。而在鄭成功治台時代，乃漸有人向江蘇、福建等地招攬戲團來台。」（註7）以當時台灣的政治重心在臺南而言，其繁榮興盛的情況可想而知，所謂「一府、二鹿、三艋舺」（註8）；因此，早期的許多戲劇先行於臺南，接著隨著移民的足跡逐漸向其它地方流傳，然後遍及於南北各地，這樣的推論是頗為合理的。只是，擁有「人員簡單」、「裝備精少」、「演出價廉」及「搬遷容易」的皮影戲，照理來說，應該能夠很迅速的流傳到中、北部才對，但是，為何它沒有像布袋戲一樣遍佈於各地，而只流行於南部一帶呢？是不是因為潮州一帶的居民只移民到台灣南部一地，聚集定居於此，而很少有外移至台灣其他地區者？更何況當時的政治經濟重心皆在台灣南部，根本沒有再遷徙的必要，是以皮影戲從潮州一帶傳入台灣南部後，著名的皮影師傅皆定居於此，技藝亦承傳於此，鮮有外流。而皮影戲向為潮州人所歡迎，由潮州一地影戲興盛的情況可知，潮州人民甚愛觀賞紙影戲的演出，且南部距離廣東潮州最近，為潮州移民重心所在，因而乃流行於台灣南部一帶。台灣的中、北部則為福建泉州以北的移民居多，而泉州盛行掌中戲及傀儡戲，也因此將之傳入，是以台灣中、北部，多為布袋及傀儡戲演出活動，而不見影戲劇團的存在。當然，我們也不能否認曾經有南部的藝人將影戲帶到中、北部演出，筆者以為，因為難得的新奇演出受到它地居民的歡迎這種情況是有的，但潮州



皮影藝人與影偶在演出中融為一體。